



检察变革四周年

上接第九版

“检察机关的内设机构过去可以说五花八门。机构设置不尽合理，名称也不统一，运行未能规范，这是检察机关内设机构改革的动因之一。”最高人民法院常务副院长童建明如是介绍。

为何要进行这样一次历史上并不多见的系统性、整体性、重构性的改革？张军代表最高检党组做了坚定的回答：新时代人民群众对民主、法治、正义、安全、环境的更高需求，不仅要在刑事案件中感受，更要在民事、行政诉讼监督、公益诉讼案件中充分感知。

在全国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徐显明看来，这次变革通过一次彻底的“内科”大手术，以机构改革为突破口，实现了公益诉讼检察独立，未成年人检察独立立法，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四大检察”协调发展，“十大业务”牢牢支撑的新时代法律监督新格局。

“改革完全超乎想象，不是简单地修修补补，而是形成新时代检察监督体系的‘四梁十柱’。”中国人民大学教授靳东对记者表示。

三

通过追溯历史，我们发现，从“捕诉合一”到“捕诉分离”再到“捕诉一体”，都有其历史背景和原因。当年反贪等职务犯罪侦查权在检察机关，为了解决侦捕诉重权集于一身的弊端，回应理论质疑，必须分开；而当反贪、反洗、预防职能转移，最高检顶层设计需要思考的就是如何通过“捕诉一体”加强职能整合，使既有办案机制更加科学合理。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我们不断推进改革，是为了推动党和人民事业更好发展，而不是为了迎合某些人的“掌声”。总书记还特别强调“我的话，对司法体制改革尤为适用”。

而司法体制改革是政治体制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这也让我们更容易理解张军在不同场合谈到的，“检察系统的这次重构不是最高检党组拍拍脑门的心血来潮，是使命亦是时代使然”。

什么是“捕诉一体”？最高检副检察长陈国庆解释，就是对同一刑事案件，由同一检察官办案，全程负责审查逮捕、审查起诉、诉讼监督等检察环节的各项工作，真正做到“谁办案、谁负责”“谁决定、谁负责”，而不是从前捕诉分开时的“各管一段”。

让最高检党组始料不及的是，这样一项内部办案机制改革，引来社会高度关注甚至不乏非议。学界普遍担忧的是“捕诉一体”会弱化检察内部监督制约，“一诉到底”不利于保障人权；更虑者担心，这项改革将弱化侦查监督。

确被言中。2019年8月，全国检察机关刑事检察工作会议上的一组数据，引起最高检党组警觉：上半年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数据同幅下降，监督公安应当立案而不立案同比下降50%左右，监督不该立案而立案和监督侦查活动违法同比下降40%左右。

“两项监督”数据下降的周期虽短，但“效果”迅速被放大，“挺分歧”认为是“捕诉一体”机制弊端导致，各种质疑声再起。

记者了解到，“两项监督”的数据自2013年、2014年清理整顿“唯数据”论起许多地方不再考核开始，已经连年大幅度下降。到2016年、2017年，已经降到比较低的水平。这一情况内部人员心里跟明镜似的。

最高检第一检察厅厅长苗生明回忆，他在北京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期间组织开展刑事检察专业化建设调研时，相关监督数据已经降到很低的水平。如果把改革三年后，把今天的变化摆进来，从2013年以来的数据变化看，呈现出显著的U形轨迹，这绝对不是简单意义上的数据变化，而是在更深层次体现了今天的考核已经从以往重数据变为重质效的导向，没有质效的纯数量考核指标已被剔除在外。

那么，2019年“捕诉一体”办案机制改革推行后，侦查监督、审判监督数据当年为何出现断崖式下滑？在苗生明看来，改革之初难免受内设机构、办案机制转型并轨磨合的影响，检察官一时难以适应，这就是改革必须经历的“阵痛期”吧？

一位基层检察官坦言，“捕诉一体”初期，有的因为部门调整忙于搬家安顿，有的从公诉部门转过来自发愤，本领恐慌也是此时被更加明显地感觉到。

后来，最高检陆续更新理念，强化考核、研发线上侦查监督平台，压实“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的司法责任，检察机关的侦查监督数据自2019年下半年开始企稳回升，乃至每年都有亮眼的较大增幅。

为使法律监督职能真正落到实处，2021年，最高检与公安部联合下发《关于健全完善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的意见》，共同设立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系统加强公、检两家的监督、协作和制约，以更实监督促进侦查办案质量提升。

日前举行的“全国检察机关刑事检察工

作电视电话会议”上，记者获悉，2021年检察机关监督侦查机关立案和撤案数据同比分别上升，对应当立案而不立案的督促立案2.5万件；检察机关介入引导侦查同比上升幅度高达70%以上，自行补充侦查上升2.6倍，撤回起诉和无罪判决率则均呈下降趋势。

“捕诉一体”是否会弱化内部监督？浙江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贾宇认为，以前分开时，检察院也大多是同一个领导同时分管批捕和起诉，相当于“左手”和“右手”的关系，内部的制衡相对较弱，最有力的制约应该还是来自刑事诉讼法规定的各职能机关。

记者在北京市公安局采访时获悉，检察机关的“捕诉一体”机制还倒逼了公安机关办案执法进一步规范。相较于检察官，公安系统对检察改革机制变化也高度重视。

2021年10月，最高检在重庆“两高三部”共同起草的贯彻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有关文件”调研会议上，一位有近30年公安经历的女局长发言十分坦诚。她说：“自己从预审干起，长期从事刑侦工作，近几年检察机关无论‘捕诉一体’还是少捕慎诉慎押，‘案件比’等改革理念的更新真是超乎想象，公安机关的执法理念也必须跟着转轨。”

据了解，在完善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的配套制度体系方面，有的公安机关不再将批捕率、起诉率简单作为考核指标，而是针对检察机关以不构成犯罪、非法证据排除为由决定不捕不诉案件和审判机关判决无罪等六类案件，重新确立以案件质量为导向的考核体系。

新中国成立以来70多年来，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创造了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2020年最高检工作报告匠心独运，首次通过20年来刑事犯罪结构变化解析“两大奇迹”背后的法治密码。

中国刑事犯罪的生态和结构发生变化，司法政策必须与时俱进。陈国庆表示，以往那种“构罪即捕”“有罪必诉”“一押到底”的简单、机械办案模式已不适应时代发展和社会进步。

2021年4月，党中央将少捕慎诉慎押正式确立为我国刑事司法政策，写入了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2021年工作要点。最高检明确提出，少捕慎诉慎押重在更新理念，这是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在捕、诉环节中的具体落实，根本价值在于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要切实做到“从政治上看”，最大限度分化犯罪、减少社会对立面，真正落实“以人民为中心”。

苗生明介绍，2021年下半年最高检部署开展了全国检察机关羁押必要性审查专项活动，加强对捕后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羁押必要性的审查。2021年，检察机关不批捕人数38万多人，不起诉34万多人，比2018年分别上升28.3%和1.5倍。捕后羁押必要性审查数量成倍增长，改革成效显著，同时也说明，对于轻微刑事案件，需要依法严格、准确地把握采取羁押强制措施的标准，进一步推进非羁押诉讼的扩大适用。基于这样的考虑，最高检日前决定延长羁押必要性审查专项活动至2022年年底，促进改革进一步落实。

这些重大政策调整，对逮捕、起诉、羁押必要性的从严把握，正是在“捕诉一体”办案机制下完成的，是数据，是事实，是变化，彻底打消了外界对“捕诉一体”有可能不利于人权保障的担忧。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法治建设既要抓末端、治已病，更要抓前端、治未病。最高检第七检察厅厅长张碧华表示，小姚离婚案只是全国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案件的一个缩影，是最高检从具体案件中“见微知著”“办理一案带动一片”办案理念最好的体现。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刘艺评价，该案虽不复杂，但涉及民事、行政和刑事三方面法律关系，检察机关通过公开听证会，采用检察建议的方式，突破了形式违法即可结案的模式。源于小姚几乎没有落脚的地方，但小姚妈妈仍然热情地张罗着。

“没有检察院，我儿子就‘离’不了婚，也结不了婚，孩子也不能解决户口，检察院还

帮我们申请了司法救助，是我们的大恩人。”从进屋到离开两个多小时里，小姚妈妈感谢的话可以用“喋喋不休”来描述，那份发自内心的真诚让人莫名地感动。

相比于心头不是很高，性格木讷的小姚，阿珠白白净净更善言谈。记者采访小姚时，他们9岁和7岁的两个儿子安安静静地坐在楼梯上玩手机，有时也会跑到妈妈的怀里蹭一蹭。真是难以想象，没有检察院帮助的那几年，这一家人的生活是怎么熬过来的？

“回忆起来仍然像噩梦一样”，小姚对那个午后记忆犹新。1984年出生的小姚自身条件不是太好，个头很矮。9年前，经媒人介绍与广西姑娘“某某”相识，没过几天“某某”便爽快答应结婚，条件是7万元的彩礼。2013年12月11日，小姚从堂哥家借钱与“某某”急吼吼地到民政局领了结婚证，第二天“某某”提出要把钱汇回老家，汇完钱后又要去邮局把户口本寄回去。

小姚说：“那天邮局人特别多，她说想去透透气，我便填单子，仅两三分种的工夫，再一回头，就不见了人影。”抱着侥幸心理的小姚在街上四处找寻，无果后赶紧打电话告诉了父母。

小姚妈妈形容“那天真的就好像是天塌下来啦”，一家的生活自此跌入“万丈深渊”，通过多种渠道寻求救济石沉大海。记者问：“你是怎么想到去检察院的呢？”小姚回答是一位好心的律师告诉她“检察机关有一个‘群众信访件有回复’，建议再去试试看”。2020年7月，抱着最后的希望，小姚叩响了检察院的门。

记者采访时了解到，该案非常特殊，公安机关不立案，民政局不撤销结婚登记，法院驳回离婚起诉，不立案行政诉讼，都没有法律上明显不当，检察机关因此直接作出不予支持监督申请决定，也完全合理合理。可是各部门都不管，小姚怎么办呢？他的难题不是又回到原点了吗？

考虑到这个案件涉及法律、政策问题的复杂性，闽侯县人民检察院即将这一件“小案”层报省检察院，霍敏检察长组织研判后，决定依照福建省检察机关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路线图”机制启动化解程序，并由省市县三级院组成办案组联动开展化解工作。

为了能帮助小姚打开该案“死结”，检察官们做了大量工作。闽侯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春春告诉记者，他们向县民政局调取婚姻登记档案材料，通过民政部门的全国婚姻信息联网查询系统，查明“某某”名下竟有5次婚姻登记信息同时存续，依次在浙江、广西、山西、福建、安徽，也就是说，受害者并不止小姚一人，这给他们提供了新的办案思路，如果能够促成公安机关确定诈骗事实，或许能打消民政部门“纠缠”的顾虑。

因而他们决定以错案案发时间最近的山西另一起案件作为突破口进行核查，先后辗转多地市走访民政局、公安局、档案局等单位，跨越1800多公里的走访，终于查明“某某”冒名在多地登记结婚骗取彩礼的关键事实，最终促成刑事立案。但撤销婚姻登记还没有想象的那么容易，法律对这类情形如何处理缺乏明确规定……

为进一步统一认识分歧，检察机关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和专家论证会达成了共识，最后还是依据《福建省行政执法条例》自行列明规定发出检察建议，才真正迎来案件的转机。

张军多次强调“办案就是办理他人的人生”。7年间，小姚离婚案中的坎坷如过山车般令人唏嘘，现如今他的真实感受如何？快言快语的阿珠给记者展示了两入去年办下来的结婚证。“我每天都看一遍，特怕弄丢了”，朴实的笑容充满幸福。

快离开时，记者问，哥哥叫什么名字啊？弟弟大声抢答说：“他叫姚小资，我叫岳小宇（化名），我跟妈妈姓”，两个孩子眼睛里的那份清澈深深地印在脑海里……

开局关系全局，起步决定后势，机遇总是与挑战并存。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党和国家监督理论与实践发展到一个全新的高度，法律监督的重要性也日益凸显。

2021年6月，在建党百年，党绝对领导下的人民检察制度创立90周年这一历史性时刻，全体检察人、法律人见证了党中央一份重要文件的下发，它的名字叫《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

这是一份擘画新时代检察监督工作宏伟蓝图的重要级文件，更是人民检察事业发展的里程碑。孩子也不能解决户口，检察院还

帮我们申请了司法救助，是我们的大恩人。”从进屋到离开两个多小时里，小姚妈妈感谢的话可以用“喋喋不休”来描述，那份发自内心的真诚让人莫名地感动。

相比于心头不是很高，性格木讷的小姚，阿珠白白净净更善言谈。记者采访小姚时，他们9岁和7岁的两个儿子安安静静地坐在楼梯上玩手机，有时也会跑到妈妈的怀里蹭一蹭。真是难以想象，没有检察院帮助的那几年，这一家人的生活是怎么熬过来的？

“回忆起来仍然像噩梦一样”，小姚对那个午后记忆犹新。1984年出生的小姚自身条件不是太好，个头很矮。9年前，经媒人介绍与广西姑娘“某某”相识，没过几天“某某”便爽快答应结婚，条件是7万元的彩礼。2013年12月11日，小姚从堂哥家借钱与“某某”急吼吼地到民政局领了结婚证，第二天“某某”提出要把钱汇回老家，汇完钱后又要去邮局把户口本寄回去。

小姚说：“那天邮局人特别多，她说想去透透气，我便填单子，仅两三分种的工夫，再一回头，就不见了人影。”抱着侥幸心理的小姚在街上四处找寻，无果后赶紧打电话告诉了父母。

小姚妈妈形容“那天真的就好像是天塌下来啦”，一家的生活自此跌入“万丈深渊”，通过多种渠道寻求救济石沉大海。记者问：“你是怎么想到去检察院的呢？”小姚回答是一位好心的律师告诉她“检察机关有一个‘群众信访件有回复’，建议再去试试看”。2020年7月，抱着最后的希望，小姚叩响了检察院的门。

记者采访时了解到，该案非常特殊，公安机关不立案，民政局不撤销结婚登记，法院驳回离婚起诉，不立案行政诉讼，都没有法律上明显不当，检察机关因此直接作出不予支持监督申请决定，也完全合理合理。可是各部门都不管，小姚怎么办呢？他的难题不是又回到原点了吗？

考虑到这个案件涉及法律、政策问题的复杂性，闽侯县人民检察院即将这一件“小案”层报省检察院，霍敏检察长组织研判后，决定依照福建省检察机关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路线图”机制启动化解程序，并由省市县三级院组成办案组联动开展化解工作。

为了能帮助小姚打开该案“死结”，检察官们做了大量工作。闽侯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春春告诉记者，他们向县民政局调取婚姻登记档案材料，通过民政部门的全国婚姻信息联网查询系统，查明“某某”名下竟有5次婚姻登记信息同时存续，依次在浙江、广西、山西、福建、安徽，也就是说，受害者并不止小姚一人，这给他们提供了新的办案思路，如果能够促成公安机关确定诈骗事实，或许能打消民政部门“纠缠”的顾虑。

因而他们决定以错案案发时间最近的山西另一起案件作为突破口进行核查，先后辗转多地市走访民政局、公安局、档案局等单位，跨越1800多公里的走访，终于查明“某某”冒名在多地登记结婚骗取彩礼的关键事实，最终促成刑事立案。但撤销婚姻登记还没有想象的那么容易，法律对这类情形如何处理缺乏明确规定……

为进一步统一认识分歧，检察机关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和专家论证会达成了共识，最后还是依据《福建省行政执法条例》自行列明规定发出检察建议，才真正迎来案件的转机。

张军多次强调“办案就是办理他人的人生”。7年间，小姚离婚案中的坎坷如过山车般令人唏嘘，现如今他的真实感受如何？快言快语的阿珠给记者展示了两入去年办下来的结婚证。“我每天都看一遍，特怕弄丢了”，朴实的笑容充满幸福。

快离开时，记者问，哥哥叫什么名字啊？弟弟大声抢答说：“他叫姚小资，我叫岳小宇（化名），我跟妈妈姓”，两个孩子眼睛里的那份清澈深深地印在脑海里……

开局关系全局，起步决定后势，机遇总是与挑战并存。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党和国家监督理论与实践发展到一个全新的高度，法律监督的重要性也日益凸显。

2021年6月，在建党百年，党绝对领导下的人民检察制度创立90周年这一历史性时刻，全体检察人、法律人见证了党中央一份重要文件的下发，它的名字叫《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

这是一份擘画新时代检察监督工作宏伟蓝图的重要级文件，更是人民检察事业发展的里程碑。孩子也不能解决户口，检察院还

展历程中一份彪炳史册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中央文件。

“万山磅礴，必有主峰！”《意见》明确提出加强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确保检察机关依法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是党中央赋予检察机关的首要政治责任，同时也是各执法司法机关的共同责任……如声声战鼓催人振奋，让20多万检察干警热血沸腾！让法律人配合，制约中履职更加增强了责任共同体的意识！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韩大元评价，《意见》涉及的很多工作，检察机关已经在各政法机关中探索或者在开展，从中央文件层面予以肯定，体现了党中央对检察和政法工作的新要求。

在全国人大代表、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周光权看来，其最大贡献在于明确了新时代检察工作新领域、新方向。

众所周知，虽然宪法第一百三十四条明确规定“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但在一些有关法律监督的具体问题上，长期未能形成共识，检察权与监督权的各种分歧可谓剪不断理还乱。

《意见》充分肯定并发展了新时代检察机关在“四大检察”上的布局与建设，如拨云见日般为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理念注入了新的思想源泉。

检察质量高质量发展，最终要落到履职办案上。改革者深知，离开办案，监督权就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如同空中楼阁无法落地，离开办案，检察权必然落空。办案不是喊口号，需要真正的行家里手——会阅卷、能办案、懂办案、办好案。

作为“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中的一环，民事检察最需“破茧成蝶”，走出自己的“强”“民”之路。为了解决长期以来重刑轻民、民事监督疲软无法对症下药问题，先从人着手。2019年，最高检把目光投向最高人民法院，普通员额法官冯小光进入视线。政治部找他谈话时，他颇感意外。他清楚记得履新后与张军两个小时的交流，这也是他第一次有机会见到曾经的“法院领导”，外界有关两人之前认识的说法，在他看来不过就是个笑话。

谈话语直击民事检察工作的痛点、难点，就民事诉讼如何实施精准监督、类案监督，张军提出明确思路，“办理一案，带动一片，促进解决一类问题”。为什么提精准监督？因为民事案件的抗诉，也包括刑事案件的抗诉，有时候一些地方追求数量，不仅浪费司法资源，也不利于维护司法权威。

“聚焦典型引领性案件，具有司法政策创新性的案件，抗一件能够让下级检察机关参照办理，抗诉成功，司法机关办理同类案件今后可以参照办理，这就叫精准。”最高检第六检察厅厅长冯小光表示。

冯小光介绍，最高检精准办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持续推进正、副卷一并调阅制度和全国执行与法律监督工作平台建设，指导各地民事检察部门不断探索推进民事支持起诉、虚假诉讼监督、民事检察和解、民事检察听证等新领域的检察监督，正在培育民事检察监督、当事人合法权利维护新的增长点。

关于公益诉讼，记者采访时方知，系统内外、上下曾经分歧也很大。首先是在检察机关内部，最根本的争议是法定新增公益诉讼职能的定位问题，公益代表人，是传统的法律监督职能派生的还是一种新的独立的职能？2019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听取最高人民法院公益诉讼专项报告期间，张军鲜明地提出了“公益诉讼是以诉的形式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最高检第八检察厅厅长胡卫认为，这是最高检党组对争议给出了明确的答案。

应当说，检察机关对行政机关的监督一直是有些敏感的话题，公益诉讼也涉及检察机关对行政机关进行监督的边界问题。有的行政机关不理解，有的则有着防范和抵触情绪。

最高检党组多次强调，监督不是零和博弈。检察机关的工作是为了厚植党执政的政治基础，为党中央赢得民心，赢得了民心当然也会赢得各级党政领导的支持。2018年4月，张军在民行厅调研时就公益诉讼检察率先提出“双赢多赢共赢”理念。

“诉前建议好不好？不要总把监督挂在嘴边，要设身处地把自己摆进去，让地方政府知道你是在助力法治政府法治建设。”胡卫列介绍，这是张军给大家讲的心里话，具有很强的实践指导性，目前已经成为延展到所有检察职能运行的新理念。

数据显示，最高检、省级检察院直接办理跨域、影响力案件110件，以诉前实现维护公共利益为最佳司法状态，99%以上案件在诉前解决了公益损害问题，对检察建议不能落实的，提起诉讼1万余件，99%以上获庭前支持，成为法治样本。

在中国人民大学教授王轶看来：“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可以说是立足中国实际，展现中国智慧提出的最有效的解决方案。”

记者认真梳理后发现，相较于“四大检察”的惊艳亮相，刑事执行监督的部署最早，这可能与张军担任司法部部长的经历有关。据悉，他在担任司法部部长调研期间，一些监狱局长反映派驻检察官有的把多位亲属安排在自己系统，扫黑除恶斗争中的孙小果、郭文思、巴图孟和“纸面服刑”案，更显示检察执行监督不少形同虚设。

因而，2018年5月，最高检针对派驻监狱检察人员相对固定、监督敏感性不强甚至被同化问题，创新试点监狱巡回检察工作机制，改“派驻”为“派驻+巡回”。检查工作不到半年，2018年人民检察院组织法修改、巡回检察制度被纳入，最高检贯彻执行中，又创新开展从省内再“跨省”交叉巡回检察，探索长治常效机制。

还记得改革伊始，最高检党组提出的“转隶就是转机，关上一扇窗就是打开一扇门吗？”

最初，我们把目光投向了“公益诉讼”，理所当然地认为这便是那道门，因为这项工作不仅得到党中央的肯定，更是深得民心，“万峰湖案”“南四湖案”“侮辱英烈案”哪一件不与张军自己的生活密切相关，就连今年国足失利都会有网友提出“强烈建议最高检对中国男足提起公益诉讼并要求惩罚性赔偿，借此推进公益诉讼检察‘新发展’，虽为吐槽，亦足洞见公益诉讼的影响力。

让人欣喜的是，四周年，公益诉讼虽然做得风生水起但并不是唯一的发力点。最高检第九检察厅厅长那艳芳介绍，未检司法保护工作立足检察履职融入家庭保护、学校保护、社会保护、网络保护、政府保护，实现“1+5>6”实效”。第十检察厅厅长冯向春表示，控告申诉围绕“群众信访件有回复”到大力推行公开听证，建立基层检察长办理首次信访制度，群众信访“倒三角”结构已获持续改善。

这里必须提及的是一项体现“国之大者”，不仅着眼于提升诉讼效率，节约司法资源，更有利于化解社会矛盾、减少社会对立面、促进罪犯改造的党中央决定建立的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众所周知，2019年，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最高检作出认罪认罚从宽制度70%适用率的工作部署，这一数字将检察机关抛在了风口浪尖上。外部认为是“高歌猛进”；内部基层检察官感觉工作量太大，甚至当作问题反映给了中央巡视组，超乎外部想象。

几年来，检察机关与公安、法院等执法司法机关密切配合，与辩护律师、值班律师协同沟通意见，积极承担诉讼制度改革赋予的主导责任，不仅与犯罪嫌疑人面对面，还细致做好被害方工作，听取当事人、律师意见同步录音录像，虚心向当事人、律师意见的把握倾向。数据显示，2019年适用率超过85%（而据了解，实际比例更高），量刑建议采纳率超过97%，说明检察官向法官“学徒”可以出师了。一审服判率96%还多，高出其他刑事案件20多个百分点。

“从源头上减少了大量上访、申诉案件，根本靠的是诉讼制度优越。”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高继明如是感慨！

2018年以来，最高检针对校园安全、司法公益诉讼、金融监管、警营管理、虚假诉讼、网络整治等问题，先后发出一号至六号检察建议；2021年又针对寄递毒品等问题向国家邮政局发出“七号检察建议”，抄送交通运输部、商务部等12个部门，促进形成监管合力。检察机关通过能动履职，徐徐推开的岂只是一道“门”？！

2021年有几个重要工作机制的设立引人注目。最高检驻中国证监会检察室成立；会同有关部门共同成立的企业合作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委会成立；最高检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成立；会同公安部的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成立……这些工作机制相继“闪亮登场”，意味着检察改革“更多部门”还在被推开，门开处“幻化”成的路，那是坦途……

只有思想破冰，行动才能突围。党的检察事业欣逢最好发展时期，既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也面临更高履职要求。

2022年2月4日晚，采自古奥林匹亚的火种映照北京夜空，这是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最大规模的全球体育盛会，运动员们驰骋于坚冰之上，翱翔于冰雪之间，展竞技之美，扬文明之光！

回望百年风雨沧桑，从觉醒年代到崛起时代，从20世纪初的“奥运三问”到新时代的“双奥之城”，中华民族迎来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冬奥之约，中国之诺。中国能，是因为伟大的中国共产党！

一夜春风吹过，千畦冬绿成，每一个清冷的“雨水”时节，我们更期待的是春潮涌动！今年，党的二十大大将胜利召开，检察机关如何走好“新的赶考之路”，是时代之问，也是每一位检察人的时代命题。山海远阔，让我们一起向未来！

尾记



走进小姚家

2021年12月23日，记者与张相军一行下飞机即匆匆前往距离福州市区六十余公里的闽侯县大湖乡。山里的路弯多道窄，颇有几分崎岖，到达大湖村时，连逢雨后，小姚妈妈，小姚妻子阿珠以及孩子们已经在自家门口泥泞的路边等候。

小姚真正的家其实是在闽侯更远的东姚村，为了孩子上学方便，一家租住在一间老木房子里。这是木板结构的二层老房，木楼楼梯上去嘎吱作响，需要小心翼翼地爬上爬下，进屋门的时候还需要弯腰侧身才进得去。屋子小得几乎没有落脚的地方，但小姚妈妈仍然热情地张罗着。

“没有检察院，我儿子就‘离’不了婚，也结不了婚，孩子也不能解决户口，检察院还

展历程中一份彪炳史册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中央文件。

“万山磅礴，必有主峰！”《意见》明确提出加强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确保检察机关依法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是党中央赋予检察机关的首要政治责任，同时也是各执法司法机关的共同责任……如声声战鼓催人振奋，让20多万检察干警热血沸腾！让法律人配合，制约中履职更加增强了责任共同体的意识！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韩大元评价，《意见》涉及的很多工作，检察机关已经在各政法机关中探索或者在开展，从中央文件层面予以肯定，体现了党中央对检察和政法工作的新要求。

在全国人大代表、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周光权看来，其最大贡献在于明确了新时代检察工作新领域、新方向。

众所周知，虽然宪法第一百三十四条明确规定“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但在一些有关法律监督的具体问题上，长期未能形成共识，检察权与监督权的各种分歧可谓剪不断理还乱。

《意见》充分肯定并发展了新时代检察机关在“四大检察”上的布局与建设，如拨云见日般为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理念注入了新的思想源泉。